商品服务协议

欢迎您使用金莱特KN-L2829无线桌面空气循环风扇。

本商品最终用户协议（“本协议”）是您（“用户”）和深圳市开鸿智联科技有限公司（“商家”）之间，就商家为您提供金莱特KN-L2829无线桌面空气循环风扇（“本商品”），所达成的合法协议。

# 一、协议的生效

1. 用户确认而生效：本协议由商家提供在线版本，用户购买本商品时，应认真阅读本协议后，须保持本协议为勾选状态，方可进入下一步购买流程。本协议一经用户确认，即具有合同效力，对商家和用户具有法律约束力。
2. 用户使用而生效：用户可以通过专业服务，或其他方式使用本商品。商家会在相应环节提供本协议的在线版本供用户阅读。一旦用户以前述任何一种方式使用本商品，即表示用户已同意接受本协议中的所有条款。如果用户不接受本协议中的条款，请不要使用本商品。

# 二、定义

1. 金莱特KN-L2829无线桌面空气循环风扇是指无线循环，静享自然的柔风。风扇功能：三档风扇，自动摇头，循环气流，台壁两用，支持鸿蒙智联，均衡室温，四季使用，无线便携，安静低噪，强劲风力，省电节能。高效循环，空调、暖气、加湿器的理想伴侣，疏通气流轻柔舒适。柔风轻抚，远离疲乏和头痛，自然柔风包裹，全身均匀降温，久吹不易头疼，凉爽舒适不易疲乏。金莱特循环扇吹出长距离规律柔风，传统风扇吹出短距离无规律风。小身材，大风量，循环新风一室清凉，饱满风量带动空气循环，均衡降温。让室内空气流动，使室内温度均衡舒适。引导空气流动，可让空调房内的冷空气吹到儿童房内，避免儿童直吹空调。蓝牙控制，鸿蒙智联，享受慵懒时光。通过智慧生活APP，手机即可蓝牙控制开关机，定时关机，左右摆风，风量档位，蜂鸣器开关以及得知实时电量，新鲜空气，随心掌控。严格质量检测，遵循品质标准，经第三方严控检测，严格管控品质信赖。内置电池，随享清凉，台式、壁挂、地面随心切换。室内随放，内置3600MAH电池，方便室内随处焕活空气，清爽送风。空气循环扇底部设有壁挂孔，方便在厨房和卫生间壁挂使用。9H续航便携，出游出差随处清凉，一档仅35分贝。。

# 三、使用许可

1. 本商品受版权法、国际版权条约以及其他相关的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和条约的保护。本软件产品|服务为授权用户使用许可，而非出售。
2. 本商品的知识产权|所有权归深圳市开鸿智联科技有限公司所有。
3. 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商家授予用户一项非排他的、不可转让的使用本商品的使用许可。用户不得转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本使用许可权利以牟取商业利益。

# 四、费用

1. 用户使用本商品须按照本商品的价格体系、支付所有费用。商家保留在用户未按照约定支付全部费用之前不向用户提供服务和|或技术支持，或者终止服务和|或技术支持的权利。
2. 用户如对本商品进行续费时，本商品的名称、规格或价格已经调整的，用户同意按照届时有效的新的商品的名称、规格或价格履行；用户不同意新的商品的名称、规格或价格的，可不进行续费，本商品到期后自动终止。

# 五、用户的权利义务

1. 用户保证其使用本商品的各项行为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真实且不侵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
2. 用户应按时足额支付本商品的费用（如有），否则商家保留随时终止用户使用本商品的权利，用户应对商家终止本商品而可能造成的损害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3. 用户保证，除且仅除法律明确允许的活动以外，用户不得逆向工程、反编译或反汇编本商品。
4. 用户理解并同意，

（1）因现有技术限制，商家提供的商品可能存在瑕疵，并不能保证在任何情况下都能正常执行或达到用户所期望的结果。

（2）因用户使用本商品所致的任何损害，用户同意商家的最高赔偿限额为50000元。

# 六、商家的权利义务

1. 商家保证，其有合法权利向用户提供本商品的使用许可，并保证其版权的合法性。
2. 商家承诺，其向用户提供本商品之行为未对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知识产权构成侵害。如因其行为导致用户遭受任何第三方提起的法律诉讼或行政程序（“侵权指控”），商家承担其法律责任及后果。
3. 商家负责及时对本商品进行升级、维护和管理，并通过客服电话、在线客服等方式，向用户提供免费的咨询及技术支持服务。
4. 商家承诺，保证其为用户提供的商品的稳定性和延续性。如因商家原因，导致用户对于本商品的使用许可需提前终止的，商家应对用户履行相应的退款义务（如有）。如因此给用户造成损失的，商家应承担全额的赔偿责任。
5. 商家承诺，其向用户提供的商品中不含有：

（1）蓄意毁坏、恶意干扰、秘密地截取或侵占任何系统、数据或个人资料的任何病毒、伪装破坏程序、电脑蠕虫、定时程序炸弹或其他电脑程序；

（2）任何已知的漏洞、后门、恶意软件；

（3）其他可能对用户的系统安全造成损害的不安全内容。

1. 责任限制：在适用法律所允许的最大范围内，商家不会对因使用或不能使用本商品所引起的或有关的任何间接的、意外的、直接的、特殊的、惩罚性的或其它任何损害（包括但不限于因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坏而造成的损害，因利润损失、数据损失、营业中断、计算机瘫痪或故障、商业信息的遗失而造成的损害，因未能履行包括诚信或相当注意在内的任何责任致使隐私泄露而造成的损害，因疏忽而造成的损害，或因任何金钱上的损失或任何其它损失而造成的损害）承担赔偿责任，即使商家事先被告知该损害发生的可能性。

# 七、用户数据的使用和披露

1. 为服务用户的目的，商家可能通过使用用户数据，向用户提供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向用户发出产品和服务信息。
2. 未经用户许可，商家不会擅自披露用户数据。但在下述情况下，用户数据将部分或全部被披露：

（1）经用户同意，向第三方披露；

（2）根据法律的有关规定，或者行政或司法机构的要求，向第三方或者行政、司法机构 披露；

（3）如果用户出现违反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情况，需要向第三方披露；

（4）为提供用户所要求的软件或服务，而必须和第三方分享用户数据。

# 八、期限与终止

1. 本商品的期限为以用户购买的产品周期为准。
2.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商家有权终止继续提供本商品，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1）用户购买的【软件|镜像|服务】已到期且未续费的；

（2）用户严重违反本协议项下条款的约定，且自商家通知其纠正后仍未纠正的。

# 九、协议修改

1. 如果本协议的任何内容发生变动，商家应通过适当方式向用户提示修改内容。
2. 如果用户不同意商家对本协议相关条款所做的修改，用户有权停止使用本商品。此等情况下，商家应向用户退回剩余费用（如有），并在终止服务前给予用户一定的合理期限，进行数据备份、下载、保存、迁移及其他必要工作。如用户继续使用本商品，则视为用户接受商家对本协议相关条款所做的修改。

# 十、法律及争议解决

1. 本协议的订立、执行和解释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因双方就本协议的签订、履行或解释发生争议，双方应努力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应向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十一、附则

1. 如本协议的任何条款被视作无效或无法执行，则上述条款可被分离，其余部分则仍具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的标题仅为方便阅读所设，非对条款的定义、限制、解释或描述其范围或界限。
3. 商家可根据其自身运营状况，在提前30个工作日通知用户的前提下，将其在本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全部转让给第三方，而无需获得用户的事先同意。商家之受让人受本协议约束，商家与其受让人对本协议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